切　　結　　書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參加長榮大學 112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，經榜示錄取為**管理學院經營管理博士班**（**正／備**）**取第＿＿＿＿名**，本人因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請填寫未能繳交學歷證件之原因，ex: 應屆畢業、遺失、尚有用途...等），無法於報到時繳交**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正本**，切結於 **2023 年 3 月 1 日(應屆畢業生身分可延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)前**親自持（或限時掛號郵寄）正本至長榮大學，**若未如期繳交，切結自願放棄錄取資格**，恐後無憑，立書存證。

此致

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

立　書　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或居留證字號：

電　　話：

西元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